

# 沂源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源安办发〔2019〕69号

## 沂源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切实做好台风“利奇马”防御工作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开发区管委会，县直各部门、单位：

根据天气预报，今年第9号台风“利奇马”外围云系将于10日下午影响我县，10日下午至13日，我县将有暴雨、局部大暴雨，并伴有8~9级大风，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现就做好台风“利奇马”防御工作紧急通知如下：

一、做好应急值守。气象、水利、水文等部门要持续关注台风风力、走向、雨势等情况，持续分析研判，及时发布预警提示信息。各镇（街道、开发区），各有关部门、单位要加强值班值守，领导干部要在岗带班，组织应急处置队伍备勤，一旦发生险情、灾情，确保能够及时有效处置。

二、做好应急准备。各镇（街道、开发区），各有关部门、单位要坚持预防为主，加大风险隐患排查和管控力度，落实应急处置人员和应急物资，做到人员到位、措施到位、责任到位。要

针对台风可能造成的影响，采取针对性措施，防范人员溺水、城市内涝、地质灾害等发生。严格按照预警分级响应的要求，妥善安排人员避险撤离、滞留人员疏散等工作。对台风影响期间的户外施工作业、大型户外活动、户外游乐设施等视情取消或暂停运行。

三、落实防御措施。要强化重点领域、重要部位的安全检查，严格落实广告牌、空调外挂机、灯箱、玻璃幕墙、高楼装饰物等各类建筑附着物的安全检查，防止发生空中坠物事故；强化人员密集场所、主要商业店铺、建筑工地、旅游景区等安全管理；强化车站等公共交通枢纽的组织管理。

四、加强协同联动。各镇（街道、开发区），各有关部门、单位要加强应急联动协同，切实形成防御台风工作合力。要落实属地管理和部门监管责任，同时落实企业在隐患排查整治方面的主体责任。要搞好台风防御工作宣传，提醒群众妥善安置室外物品，尽量减少外出，动员社会力量共同保障全县安全稳定。

沂源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8月9日